



群体·社会丛书

QUNTI SHEHUI CONGSHU

吴琦主编

明代言官群体研究

MINGDAI YANGUAN QUNTI YANJIU

蔡明伦 著

明清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群体·社会丛书

QUNTI SHEHUI CONGSHU

吴琦 主编

D691.42
66

明代言官群体研究

MINGDAI YANGUAN QUNTI YANJIU

蔡明伦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明代言官群体研究/蔡明伦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5

ISBN 978 - 7 - 5004 - 7715 - 0

(群体·社会丛书)

I. 明… II. 蔡… III. 官制—研究—中国—明代
IV. G691.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58190 号

策划编辑 卢小生 (E-mail: georgelu@vip.sina.com)

责任编辑 卢小生

责任校对 石春梅

封面设计 杨 蕾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丰华装订厂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插 页 2

印 张 24.75

印 数 1—6000 册

字 数 452 千字

定 价 4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丛书总序

从1978—2008年，中国改革开放已然走过了整整三十个年头。思想的不断解放、观念的不停进步、科技的迅猛发展带来了中国社会日新月异的变化，今日之中国与三十年前之中国几有天壤之别。变化无时不有，变化亦无处不在。这其中自然也包括作为社会科学之一的历史学。回首过往的三十年，中国历史学在承继前代之功与反思旧有之弊中不懈前进，其变化为学界有目共睹。一方面史学走出“家门”，国际化的趋势日益显著，中国史学已融入国际学术体系；另一方面，中国史学遵循自身发展的轨迹，不断演化着学术转型，寻找本土化的学术路径。其中，一个巨大的成就令人瞩目，这便是与传统史学迥然不同的社会史的崛起。

社会史研究在中国之兴起源于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中国社会史大论战，“文化大革命”之后再度复兴，此已成史学界之公论。从“文化大革命”结束迄今，三十年的历程，中国社会史完成了从边缘到主流的发展过程，其成就不言而喻，伴随着社会史领域一批优秀成果的推出，一批学人迅速成长、成熟，开放的学术心态、广阔的学术视野、良好的学科素养、明确的学术目标、新颖的研究视角、多维的研究方法将中国社会史的研究不断向纵深推进；而强烈的问题意识，则使得这个领域弥漫着浓烈的对话氛围和创新意识，充满着勃勃生机。

面对史学领域的变化和社会史研究取得的成绩，欣喜之余，静心思考，其中存在的问题也日渐明晰，以下数端应是目前社会史研究中亟须解决的问题。

其一，社会史秉承“自下而上”的研究路径，坚持写出“底层的历史”，无疑是符合这一领域学术研究主旨的，但一味地、长期地目光向下，排斥对于国家政治以及精英层面的关注，则有可能使社会史的研究矫枉过正，走向另一个极端，将社会史研究引入误区，犯下与传统精英史学相同性质的学术弊病，即重视一端，忽视一端，形成学术视阈中的盲点。社会史作为一种研究范式与

学术素养，任何群体、阶层、领域都应该是其研究的对象。

其二，在区域社会史研究开展得如火如荼的态势之下，区域社会史研究的失衡现象也越来越突出。我们姑且以“优势区域”和“弱势区域”来作简单的区分。前者主要是指研究力量雄厚、主流学者云集、成果积淀深厚、资料发掘充分、视点广泛、视阈开阔、学术对话频繁的研究区域；后者与前者相比则反差甚大，门可罗雀、稀疏冷清，学术界关注不足。这种现象的存在，直接影响社会史研究的区域对话以及社会史研究整体史目标的实现。

其三，社会史研究十分强调多学科交叉与渗透，因而相关学科的理论和方法的引入便显得特别重要，这是社会史研究“科学化”的关键所在。然而，今天的社会史研究对于相关学科理论与方法的运用仍是有限而不足的，多数社会史的研究成果基本没有体现出作者的学科素养，对某些学科研究方法的运用也仅仅是停留在表层，如对于文化人类学的田野方法的运用，只在于收集资料，体验与观察则完全忽略。

近年来，华中师范大学明清社会史的研究，围绕博士研究生（包括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规划选题，潜心布局，以团队的形式共同致力于社会群体与地方社会力量的研究，已具备了很好的研究基础，并围绕这一主题，完成了一系列相关课题的研究，同时后续的纵深研究正在进行之中。这个团队的学人已分布在各地各高校，从事教学与研究工作，立志长期围绕“群体·社会”这一大的主题展开不断的研究。在具体的研究中，我们试图对于上述社会史研究中存在的诸端问题进行尝试性的探索。比如，在研究对象的区域选择上，尽量加强对于“弱势区域”的关注；在研究对象的群体选择上，尽量关照各类群体，尤其是学术界关注有所不足的群体。

这套丛书分为两大系列。一是群体研究系列。丛书中所确立的群体研究对象，当为广义的社会群体，群体特征大体为具有身份一致感和共同利益的人群，且以研究的问题为中心，将群体设定在更广阔的时空范围，既包括社会上层，也包括社会下层，同时，也包括各种社会力量，诸如皇帝、阁臣、言官、翰林、地方士人以及其他社会群体皆为丛书的主要研究对象。而明清社会群体与社会的互动关系则是各群体研究重点探讨的问题。二是地方社会研究。我们力图打破传统史学追求宏大叙事风格的研究路径，通过对区域的、个案的、具体事件的研究表达对明清社会的理解。选题将涵盖地方社会秩序、地方公共事务、地方社会文化等多个层面，揭示明清社会的变化与发展，关注国家、各级地方政府的政策法规、行为举措对于地方社会的影响，地方各领域与社会变动的关系，前近代中国社会转型的重大关联问题，其中，不少问题的考察将与

整个中国近代社会联系起来。

丛书的主旨在于学术创新，或从新的视角、领域，或以新的方法、观点，表达一种真正的学术追求。在研究方法上，追求历史学与其他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的结合，打破画地为牢的学科分类，追求多学科整合的研究方向，力图展现具有特色和深度的学术研究。

这套丛书的作者都有着一个愿望，就是能让研究者的问题意识和研究结论具有更多地参与国内、国际学术对话的可能，为中国社会史的研究贡献绵薄之力。当然，也期望求得方家指正。

吴 琦

2008 年 12 月

于武汉桂子山

目 录

绪论/1

第一章 明代言官制度/15

- 一、言官制度源流与明代言官建制/15
- 二、言官的职权/19
- 三、言官的选任/23
- 四、言官的考核和升黜/30

第二章 明代言官群体的属性/34

- 一、明代言官的群体特征/38
- 二、明代言官的群体意识/50
- 三、明代言官群像/76

第三章 言官群体与明代中央权力关系/101

- 一、言官群体与皇帝:谏驳与弹压/101
- 二、言官群体与阁臣:从协作到混战/139
- 三、言官群体与宦官:从对立到合流/164
- 四、言官群体之间:互纠与党争/183

第四章 言官群体与明代地方政治/189

- 一、督抚、巡按的设置及其职掌/189
- 二、言官群体与地方官的关系/197
- 三、言官群体对地方政务的影响/211
- 四、言官群体与军事/241

第五章 言官群体与明代社会风气变迁/263

一、明代言路习气变迁/263

二、言官群体与党争——以封疆案为例/270

三、言官群体与明代世风变迁/277

四、明代言官敢言成因与蜕变缘由/286

结语/309

附表一 明代言官人物表/313

附表二 嘉靖朝皇权摧抑言官一览/367

参考文献/372

后记/385

绪 论

一、选题缘由及意义

自20世纪80年代社会史繁兴以来,史学界研究视角呈现出一种“眼光向下”的倾向,即学界不再仅仅关注在社会上占少数的统治者和精英人物,而开始目光下移,关注普通民众这一更广泛的社会阶层的生活和经历,以期从新的视角重新阐释历史,由此导致了史学理论的更新和多学科的交叉,使社会下层的研究呈现出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学术界的这种转化趋势无疑是可喜的,对推动史学研究的繁荣功不可没。不过,随着社会史的发展,其研究对象的范围日渐扩大,以年鉴学派第三代学人为代表的西方史学界,已将传统史学和精英史学作为考察中心之一而纳入社会史的范畴,从而使上层史学的研究呈现出一派新的气象。事实上,传统史学的许多领域仍有很大的挖掘和深化空间,很多问题需要进行进一步探讨,如林金树在思考明代政治史的研究时,就认为“有关一代政治史的综合研究,目前尚显薄弱”^①。而且,随着时代的变化,人的自觉意识不断被唤醒,以人为主体的研究成为各学科的研究趋势。在对统治者和社会精英等上层人物的研究中,随着历史学与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政治学等多学科研究的交融,这一传统的研究领域被灌注了新的活力,涌现出更多需要解决的问题。

言官是明代官僚集团中以职掌言路、司职监察为主的一个群体,按照阶级划分理论,属统治阶层。这是一个出身很高,经过严格选拔的士大夫阶层。由于“在中华帝国漫长的历史之中,‘士’或‘士大夫’这一群体具有特别重要

^① 林金树:《明代政治史研究的思考》,《汕头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1997年第6期。

的地位……中国古代社会的独特形态自汉代以后,也可以说特别地表现为一种‘士大夫’政治”^①。言官是明代社会一股重要的政治势力,在国家政治生活中有着突出的地位,有学者甚至断言,“明代乃以监察官员治天下者”^②。因而,在目前学术界涌动的方兴未艾的研究古代社会士大夫的热潮中,选取言官这个士大夫阶层中的特殊群体,来探讨言官群体在明代政治发展中的作用及影响,观照其在古代社会末期的历史命运,从而推动明代政治史和社会史的发展,其学术价值自不待言。

事实上,在20世纪90年代前后兴起的政治史、政治制度史研究热潮中,言官这一阶层已为众多的学者所关注。然而,在研究视野上,以往学术界的研究成果多偏重于制度层面,对言官的论述略显笼统和宽泛,多为粗线条的静态研究。而且个案研究极少,群体研究几乎空白。明代在前代的基础上,进一步严密和完备了言官体制,言官的人数居历史之最。对于这样一个庞大的群体,仅从制度层面进行静态研究,显然难以还原其历史原相。在目前多学科交叉的趋势下,对群体进行研究更能贴近社会历史文化。在明代特殊的历史环境下,剖析作为社会主导群体^③之一的言官群体的政治行为及其演化轨迹,展示言官的整体风貌,把握时代脉搏,聆听历史真相,是不无裨益的。

另外,对群体的研究离不开对相关制度的梳理。在制度层面,与明代言官密切相关的,是明代的监控体制。监控体制是中国传统官僚政治的一个重要部分,有着丰富的历史经验和教训。然而,完善的制度能否达到预期的效果,尚依赖于制度的执行者的素质及执行情况。对明代言官群体的研究,为分析传统社会监控体制的利弊及监察官的行为与命运提供了个案。明代监察体制的优点及其不可避免的缺陷,只是中国专制社会中不断演进的监控体制利弊的一种折射;而言官群体在明代中后期的分化蜕变及其历史命运,也是漫长的古代社会中士大夫阶层命运的一个缩影。从中所揭示的人治与法治、权力制衡、吏治清浊等历史问题,对当代中国构建和完善监察体系,加强对国家各级机关特别是司法机关工作人员的管理和约束,促进法制建设、廉政建设和政治文明,无疑具有启发和借鉴意义。

① 阎步克:《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页。

② 曾繁康:《中国政治制度史》,(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印行,1988年版。

③ 商传认为,“统治者和管理者群体,是社会主导群体”。参见商传《明代的社会主导群体》,《东岳论丛》2005年第1期。

二、学术史回顾

明代言官是给事中和御史的合称。在唐宋言谏、纠劾的基础上,明代健全、完善了言官制度。由于言官在明代政治生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因而历来受人关注。清朝代明而起后,就对明代言官制度多有反思,注意吸取明末言官参与党争误国的教训,同时在修史、撰述中对言官的相关情况加以总结。如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分析言官在明代不同时期建言风气的演变,对明末言官结党营私的恶习深感痛惜^①。

20世纪30年代,于登发表《明代监察制度概述》^②一文,标志着对明代言官的研究进入制度层面。但直到20世纪80年代之前,国内对明代言官的研究还很薄弱,而日本、美国、中国台湾等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对明代言官的研究中,出现了一系列成果。如日本间野潜龙的《明代都察院的形成》和《洪武朝的都察院》,考察了明代都察院形成的过程^③。80年代后,小野和子考察了东林党及复社的形成过程、主要成员、主要见解及其组织和人际关系,探讨了万历至南明时的言路状况,认为在明王朝的体制下,要求言路独立和扩大,未必能发生作用,为了把言论变成力量,朋党就成为必要,并认为阉党对明亡要负主要责任^④。另外,针对地方监察制度在明代监察制度中被忽略的状况,90年代末,日本小川尚出版了《明代地方监察制度研究》(汲古书院1999年版),以它为研究的焦点,具有地方特色,是引人注目的成果。美国方面,贺凯先后撰写了《明代的监察机关》、《明代的监察制度》等文,把明代监察制度作为一个体系来考察^⑤。

与日本、美国相比,中国台湾学者在与明代言官有关的研究中,起步虽晚,但成果却更多,研究的热度也更持久。其研究的重点集中在政治制度层

① 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三五《明言路习气先后不同》。

② 于登:《明代监察制度概述》,《金陵学报》1936年第6期。

③ [日]间野潜龙:《明代都察院的形成》,《史林》1960年第1—2期;《洪武朝的都察院》,《大谷大学研究年报》1961年第13期。

④ [日]小野和子著,李庆、张荣湄译:《明季党社考》,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

⑤ Charles O. Hucker., *The Chinese Censorate of the Ming Dynasty, Including an Analysis of Its Activities during the Decade 1424 - 1434*, Chicago, 1950, p. 381 (《明代的监察机关》); *The Sensorial System of Ming Chin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明代的监察制度》)。

面,如张金鉴在《中国文官制度史》和《中国吏治制度史概要》中,探讨了明都察院御史的纠弹之制与给事中的言谏之职,认为明代御史权重位高,行使职权时颇有雷厉风行之势,为前代所不及,然“苛峻牵连,沦入政争旋涡”,则是其弊端所在。而给事中由言谏之官转为纠察之官,失去其“防君主之滥权,杜政府之殒职”的原旨,造成明末党争激烈,官员相互倾轧的局面^①。杨树藩在《明代中央政治制度》中运用《明史》传记材料,简述了言官的沿革、职掌、权限、选任、升迁等制度^②。曾繁康在《中国政治制度史》中也简要地介绍了言官的组织形式、职权及实施方式^③。

在众多的研究者中,张治安在明代言官的研究方面着力最深,成果斐然,可以说代表了目前中国台湾学者在明代言官研究方面的研究水平。从1962年在中国台湾“国立政治大学”政治研究所攻读硕士时的选题《明代监察制度研究》开始,张治安就一直坚持有关明代政治和监察制度的研究。在其《明代政治制度》一书中,张治安收录了他1975年发表在《“国立政治大学”学报》(第31期)上的《明代六科之研究》一文,简要地叙述了给事中的设置沿革,结合史料、史实对明代六科的选任、职权等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和归纳,并对六科给事中制度的利弊进行了探讨,认为明代六科监察权与行政权结合紧密,是最为切实的监察,其选任上的慎重和职卑权重特质也值得赞许,但监察内容过密和六科上无统属、自成一曹的设置,对明代政局混乱、朋党之争也负有一定责任。此书出版后产生了一定影响。在此基础上,张治安在1999年、2000年先后出版了《明代政治制度》及《明代监察制度研究》。在《明代监察制度研究》一书中,张治安考察了言官系统在渊源、组织、职能及运作方面的情况,对明代监察制度的特质和影响进行了分析;在该著作中,张治安还对明代给事中和御史的出身、升迁及弹劾事迹进行了数据统计和分析,给后来的研究者提供了很大的帮助和借鉴。^④

20世纪80年代后,随着“中国封建社会何以长期延续”等问题讨论的深入,国内学术界掀起了一股政治史和政治制度史研究的热潮,有关明代监察制

① 参见张金鉴《中国文官制度史》,华冈出版有限公司印行1977年版;《中国吏治制度史概要》,(台北)三民书局1981年版。

② 参见杨树藩《明代中央政治制度》,(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

③ 参见曾繁康《中国政治制度史》,(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印行1988年版。

④ 参见张治安《明代政治制度研究》,(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2年版;《明代政治制度》,(台北)五南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99年版;《明代监察制度研究》,(台北)五南图书出版有限公司2000年版。

度和言官的研究也随之繁兴起来,至今延续不辍。通过对二十多年来国内研究成果的分类梳理,其研究现状可概述如下:

(一) 从监察制度层面研究言官制度

对中国古代监察制度的研究,彭勃、龚飞、邱永民、贾玉英、胡沧泽等学者均有突出成就。^①从监察制度层面研究言官,国内学者着力最多,研究得比较成熟。就明代而言,有代表性的如关文发、颜广文在《明代政治制度研究》中对明代监察的组织结构、都察院、十三道监察御史及六科给事中的职掌,监察官员的人事管理,以及监察机构的职能发挥,作了较详细的阐述,并对明代监察制度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分析。^②作为国内最早研究明代监察制度的专著,张薇的《明代监控体制——监察与谏议制度研究》比较全面地考察了明代监控部门的组织结构与权限,将六科给事中制度与御史制度作为一个整体,论述了在其制衡皇权、监督行政、督察军务、监理司法、调节经济关系等方面的功用,并简要介绍了言官风节的不同表现。^③另外,刘双舟从法制角度,对明代监察的主体及其权力、监察客体、监察运作和法律责任,以及监察的管理、规则、职能、实效等方面进行了比较全面的论述,着力揭示明代法律监察的构成要素、本质、功能、基本内容和发展规律。^④从法制方面对明代言官进行研究的还有丁玉翠,她对明代监察官职务犯罪的立法、刑责、裁量等问题作了阐述。^⑤这些著作对进一步研究言官与明代监察制度提供了参考和借鉴。

在论文方面,直接或间接论及明代监察制度和言官的文章有数十篇。如白自东探讨了明代监察制度的演变及言官的地位和作用等问题。关汉华、孙卫国论述了监察官的选拔、考核与督察制度,并分析了明中后期监察官考选制度崩坏的原因。关汉华还就朱元璋的监察思想对明代国家监控体制的奠定所发挥的作用进行了考察。寇伟在对明代监察机构的设置和职能进行介绍的基础上,分析了明代监察制度的作用及弊端。白品海、鹿谓慧在肯定明代监察体制下言官

① 参见彭勃、龚飞《中国监察制度史》,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邱永民:《中国封建监察制度运作研究》,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贾玉英:《中国古代监察制度发展史》,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胡沧泽:《中国监察制度史纲》,方志出版社2004年版。

② 参见关文发、颜广文《明代政治制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

③ 参见张薇《明代监控体制——监察与谏议制度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④ 参见刘双舟《明代监察法制研究》,中国检察出版社2004年版。

⑤ 参见丁玉翠《明代监察官职务犯罪研究:以明实录为基本史料的考察》,中国法制出版社2007年版。

制约皇权和相权的积极作用的同时,也指出了其局限性。田澍则针对嘉靖前期言官中存在的问题,论述了嘉靖革新中对监察制度进行改革的情况,等等^①。

另外,还有将明代监察制度与中国古代其他朝代比较,以突出明代监察制度及监察官的历史地位的^②。

(二) 从总体上对言官的有关情况进行论述

从20世纪80年代初李德福发表国内专论言官的第一篇论文《明代言官》起,至今相关的论文有近十篇。李德福对明代言官的地位、作用、言官与朋党的关系等方面作了初步探讨和粗略的概述,认为“明代言官往往一方面是君主专制的催化剂,是君主集权的主要扮演者,同时也是君主专制的牺牲品,这正是封建代言官的悲剧所在”。赵毅考察了六科行使职权的方式,分析了六科职能的蜕化及其行使职权所到受的牵制,并重点论述了六科在明代政治生活中的作用。王天有、陈稼禾对明代科道官的职能、选拔、考核和迁转情况进行了分析,并将明代历史划分为四个时期,探讨了科道官在不同时期作用的演变。李熊、陈宝良等也对明代言官的设置、品秩及职能进行了分析^③。唐克军对《明实录》所载言官的升迁情况予以详细统计,为研究明代官员的升迁路径提供了便利^④。

在对言官进行笼统论述的基础上,学界逐渐将研究的重点放在言官的政治功能和作用上,以此考察言官对明代政治的影响。朱崇业在《言官与明代政治》一文中,认为言官职权能否发挥,取决于皇帝能否纳谏、官场风气好坏

① 参见白自东、任树民、雷振海《论明代监察制度的演变与监察官员的地位和作用》,《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89年第1期;关汉华、孙卫国:《试论明代监察官的考选制度》,《中国史研究》1993年第2期;关汉华:《朱元璋与明代国家监控体制的奠定》,《江汉论坛》2004年第3期;寇伟:《明代的监察制度》,《史学集刊》1991年第4期;白品海、鹿谔慧:《论明代监察制度对皇权与相权的制约》,《文史哲》1998年第2期;田澍:《嘉靖前期监察制度改革述论》,《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4期。进行相关研究的,还有林绍明:《略论明代御史制度之利弊》,《历史教学问题》1985年第5期;郭景未:《明代六科给事中制度研究》,华南师范大学2005年硕士学位论文等。

② 参见葛生华《试论明清时期的监察制度》,《兰州学刊》1991年第1期;辛然:《明清两代监察体制及其运作概述》,《中国机构与编制》1994年第1期;李孔怀、陈永明:《汉唐明三代行政监察体制比较》,《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4期。

③ 参见李德福《明代言官》,《上海社会科学》1982年第3期;赵毅:《明代六科论略》,《社会科学辑刊》1988年第6期;王天有、陈稼禾:《试论明代的科道官》,《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2期;李熊:《明代给事中简论》,《东北师范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1年第1期;陈宝良:《论明代的科道》,《中州学刊》1992年第5期;李珩:《论明代言官》,《北方工业大学学报》2002年第4期。

④ 参见唐克军《不平衡的治理——明代政府运作研究》,武汉出版社2004年版,第321—335页。

及言官个人素质三个因素,并依次分析了言官在明前期和后期对明代政治的不同影响。侯明在其研究言官的一系列论文中具体论述了言官通常拥有的职权,诸如谏诤与建言、弹劾与纠察、巡历与当差、考核与廷议以及封驳等,并对明代言官制度进行了反省,分析了明末言官集团分化的原因,认为皇权对言路的压抑与对言官的打击负有重要责任;同时儒家传统道德的失败,致使明中后期士风日下,也是导致言官分化的原因之一。吴琦分析了晚明言官在政治生活中的制衡作用。刘长江考察了明代对言官风闻言事的管理,认为对言官风闻言事之制的作用应具体分析,一方面它虽然可为言官大胆言事提供保护伞,但另一方面,也会导致弹劾权的滥用,成为朝廷派系斗争的工具。^①

随着研究的深入,探讨言官与中央权力机构的关系,深化言官政治功能的研究成为必然。这方面的成果虽然不多,但研究者作出了一些有益的尝试。如李熊和侯明简要论述了明代言官与皇帝、宦官和阁臣的关系。李熊以言官与明太祖、成祖、孝宗、世宗、神宗、毅宗的关系为例,初步考察了言官与皇帝之间几种典型情况,认为言官作用的大小是政治清明与否的重要标志,而皇帝的人品及言官的素质对言官言事的效果有相当大的影响。明代宦官干政闻名史册,那么,言官对之态度如何呢?李熊认为,除少数媚附者外,大都表现为厌恶和反对,并就明朝历史上几个宦官干政严重时期(正统、成化、正德、天启)言官与宦官抗争中双方力量的消长、胜败作了简略的论述。内阁是明朝中央权力机构中另一个核心部分,目前学术界尚缺乏对言官与阁臣的关系进行系统论述。侯明选取言官与张居正的关系为个案,叙述了张居正生前对言官的控制与整顿,以及身后遭言官弹劾攻击的情况,认为在明朝监察权几乎高于一切的时代里,以言官为首的官僚士大夫们业已僵化的观念和信条,在16世纪后期那样的时代,不但不能挽救统治危机,反而有时会成为革新政治的障碍。^②唐克军认为,科道权力扩张后参与政事,与政府相争,乃至干预决策,掣肘政府。^③

(三) 对督抚、巡按的研究

由于督抚制度在明清政治制度史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因而学术界的研

① 参见朱崇业《言官与明代政治》,《晋阳学刊》1990年第3期;侯明:《论明代言官的权责》,《史学月刊》1990年第3期;侯明:《明末言官集团分化的原因》,《社会科学辑刊》1991年第4期;吴琦:《晚明的言官》,《光明日报》(理论版)2004年11月2日;刘长江:《略论明代科道官的“风闻言事”》,《黑龙江社会科学》1999年第5期。

② 参见李熊《明代言官与皇帝述论》,《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8年第4期;李熊:《简谈明代言官与宦官的关系》,《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1年第4期;侯明:《张居正与言官》,《东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与社会科学版)1987年第6期。

③ 参见唐克军《不平衡的治理——明代政府运作研究》,武汉出版社2004年版,第41—61页。

究十分踊跃。目前学者对明代督抚的研究,着重于督抚的选任、考核,督抚制的演变、普遍推行的原因及其影响等方面^①。

与督抚是名义上的言官相比,巡按御史乃明代中央特派地方的监察官,“代天子巡狩”,位卑权重,凌驾于地方三司之上,对地方政治有重大影响,因而很多成果从探究巡按御史制度出发,来研究明代监察制度。如李熊在《明代巡按御史制度》中论述了巡按御史的职权、回道考核等制度,认为巡按御史自身素质的高低对其职能发挥至关重要。王世华在《略论明代御史巡按制度》中详细论述了御史巡按制度的内容,对该制度从草创、发展完善到逐步败坏的演变过程进行了阐述,并对明代御史巡按制度有别于汉唐的特点进行了分析。董倩在《巡按御史与地方政治》中,肯定了巡按御史在察举吏治、沟通中央与地方各级政府的联系,疏通信息渠道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但随着巡按权力的扩张,巡按地方政事的推行,造成地方行政的严重失调。文章还对巡按御史权力扩张的情形和原因进行了论述。其他研究者在反思巡按御史制度成功与败坏的经验教训,剖析巡按御史的监察职能及其运作情形等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果^②。

另外,还有一些成果试图从言官个案、言官与明代学术思想等角度,来探讨言官与明代政治、思想文化的关系^③,但研究极为薄弱,此不赘述。

(四) 有关群体的研究

对社会群体进行研究,是近年来人文社会科学的一个新的走向,也是社会史研究的重要对象,因而吸引了许多研究者的关注。就历史学科而言,对社会群体进行研究,在中国近现代史领域进行得较早,成果也较多。20世纪80年代以后,在章开沅等学者的倡导下,学术界逐渐改变了以往对近代中国社会群体大而化之贴标签式的阶级分析方法,视野逐渐拓宽,对近代的学生、

① 相关成果参见王跃生《关于明清督抚制度的几个问题》,《历史教学》1987年第9期;方志远:《明代的督抚制度》,《中国史研究》1988年第3期;林乾:《论明代的总督巡抚制度》,《社会科学辑刊》1988年第2期;罗冬阳:《明代的督抚制度》,《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6期。

② 有关论文可参见李熊《明代巡按御史》,《史学月刊》1988年第6期;王世华:《略论明代御史巡按制度》,《历史研究》1990年第6期;董倩:《巡按御史与明代地方政治》,《青海社会科学》2000年第1期;高春平:《试论明代的巡按制度》,《山西大学学报》1990年第1期;余兴安:《明代巡按御史制度研究》,《中国史研究》1992年第1期;宋纯路:《明代中后期巡按御史权力的膨胀及其原因》,《牡丹江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5期;梁尔铭:《明代巡按御史职权研究——以〈按粤疏稿〉为中心》,华南师范大学2005年硕士学位论文。

③ 参见孙玉杰、马平轩《王廷相廉政监察思想初探》,《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7年第6期;高春平:《顾佐与“仁宣之治”》,《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年第5期;吴长庚、李世财:《从汪鋐看明成、嘉社会转型——认为研究视野下的失常政治》,《上饶师范学院学报》2006年第2期;潘浩:《明代理学与言官》,苏州大学2002年硕士学位论文。

绅商、绅士和其他一些社会群体进行了探讨,出现了一系列成果。尤其是以商会研究为中心开启的对近代商人群体的研究,在近年来成长为中国近代史研究中的一个热点,极大地丰富了近代史研究的主题^①。在此期间,学界出现了“眼光向下”的研究倾向,使社会群体的研究更趋扩散,上至官绅,下至小市民,包括政党、商会、道台、市长、警察、帮会、同乡会、苏北人、资本家、商人、工人、跑马、跑狗、妓女、乞丐等,都被作为整个社会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纳入研究者的视野。与此同时,对近代中国的自由职业者群体,如律师、会计师、医师等新兴社会群体的研究也方兴未艾,出现了一批专题性研究成果^②。通过对各个社会群体的研究,近代中国的社会全貌、近代中国各阶层民众的生活实况得以重新建构,丰富和完善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内容,推动中国近代史研究的深入发展,充分体现了社会群体研究在整个史学研究中的重要位置与作用。与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相比较,中国古代史领域中的群体研究尚显薄弱。近几年,学术界对中国古代社会群体的关注增多了,尤其体现在硕士、博士论文的选题上,而其中又以文学领域居多^③。史学领域虽有以群体研究进行选题的,但多集中于五代、南宋,涉及明代的微乎其微^④。这些选题在群体研

① 有关论著可参见章开沅等《中国近代史上的官绅商学》,湖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李喜所:《留学生与中外文化》,南开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王奇生:《党员、党权与党争:1924—1949年中国国民党的组织形态》,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版;肖宗志:《候补文官群体与晚清政治》,巴蜀书社2007年版;徐鼎新、钱小明:《上海总商会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1年版;朱英:《辛亥革命时期新式商人社团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马敏:《官商之间:社会剧变中的近代绅商》,天津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贺跃夫:《晚清绅商群体的社会构成辨析》,《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4期;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朱英:《转型时期的社会与国家——以近代中国商会为主体的历史透视》,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② 参见朱英《近代中国自由职业者群体研究的几个问题——侧重于律师、医师、会计师的论述》,《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4期;魏文享:《近代上海职业会计师群体的兴起——以上海会计师公会为中心》,《江苏社会科学》2006年第4期;尹倩:《中国近代自由职业群体研究述评》,《近代史研究》2007年第6期等。

③ 参见王秀林《晚唐诗僧群体研究》,复旦大学2003年博士学位论文;李艺:《金代词人群体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2002年博士学位论文;黄朋:《明代中期苏州地区书画鉴赏家群体研究》,南京艺术学院2002年博士学位论文;谭坤:《晚明越中曲家群体研究》,华东师范大学2003年博士学位论文等。

④ 参见谢南燕《五代宰相使相群体及宰相制度研究》,陕西师范大学2003年硕士学位论文;王凤翔:《五代士人群体及士风研究》,陕西师范大学2004年硕士学位论文;崔英超:《南宋孝宗朝宰相群体研究》,暨南大学2004年博士学位论文;董刚:《元末明初浙东士大夫群体研究》,浙江大学2004年博士学术论文;洪早清:《明代阁臣群体研究》,华中师范大学2007年博士学位论文。对明代官僚群体进行研究,主要参见柏桦《明清州县官群体》,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柏桦:《明清州县政治体制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